

证券代码：833407

证券简称：ST 亚华医

主办券商：国海证券

深圳亚华医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9 月 26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表决方式：
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田亚华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,93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.08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此次股东大会；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深圳亚华医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、经营范围与拟修订<公司章程>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基于公司战略发展需求，拟将公司注册地址由“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自贸西街 151 号招商局前海经贸中心一期 B 座 2201D 号-2205”变更为“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旺社区 85 区创业路 1004 号宏发领域花园 4 栋 1507”；公司拟新增经营范围：“业务培训（不含教育培训、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）”，其他内容不变；具体变更内容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为准；因公司注册地址、经营范围发生变更，需根据变更后的公司注册地址、经营范围对《公司章程》作相应修改。详细情况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深圳亚华医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、经营范围暨拟修订<公司章程>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5-01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93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(一) 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《深圳亚华医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深圳亚华医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9月26日